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4年航道包项目

评价年度：2024年度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港航事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年4月30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整合交通领域资源，做大做强资产，贯彻落实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承接湛江港航道包债务，向银行贷款 107620 万元，其中招商银行 10200 万元，湛江建行贷款 97420 万元。2025 年前需还清本金 13023 万元，利息 1486.43 万元。市财政局按季将足额还贷资金拨付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确保按期偿还贷款本息。根据《关于市属国企项目资金归口管理有关问题的请示》{湛江市府办文编号：综二 C21222}，将市属国有企业项目资金纳入相应行业主管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开始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航道包贷款还本付息项目预算资金归属湛江市交通运输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进行管理，具体由湛江市港航事务中心实施。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承接湛江港航道包债务，向银行贷款 107620 万元，其中招商银行 10200 万元，湛江建行贷款 97420 万元。2025 年前需还清本金 13023 万元，利息 1486.43 万元。

2、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2024 年年度按市财政预算拨付资 5000 万元，拨付数额不超过年度计划数 5000 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遵循“客观、科学、规范”的原则，对支出合规性、支出效率和效果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法主要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

三、绩效自评结果

1、自评结论：2024 年航道包项目市财政政策扶持力度大，能按要求完成预期绩效目标，预期实施效果优秀。

2、自评分数：100 分

3、等级：优秀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由湛江市财政安排本级资金 5000 万元用于 2024 年度航道包还本付息。

2. 资金执行情况。

由湛江市财政安排本级资金 5000 万元已完成支付，用于 2024 年度航道包还本付息。

3. 资金管理情况。

由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请款资料后递交业湛江市港航事务中心，再由湛江市港航事务中心向市财政局提出资金申请，在财政资金下达到业主零账户后由湛江市港航事务中心支付给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年度指标计划完成政府还贷金额 5000 万元，

实际完成 5000 万元。

(2) 质量指标：年度计划指标经费执行率 100%，实际执行率 100%

(3) 时效指标：年度计划按预定进度完成率 100%，实际按预定进度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年度计划完成投资成本 500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成本 5000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还本付息达到预期效果 100%，实际还本付息达到预期效果 100%。

(2) 社会效益指标：准时偿还银行本息1年，实际偿还银行本息1年。

(3) 生态效益指标：计划对生态环境影响为0，实际生态环境影响为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计划可持续影响为20年，实际可持续影响为20年。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1) 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计划提升服务水平公众满意度 100%，实际完成满意度 100%。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无。

六、改进意见

无。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航道包项目	评价年度	优秀	评价金额	5000
	联系人	葛志强	联系电话	18578652001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湛江港航道债务偿还资金来源有关事项的函-湛财综函[2013]351号、关于湛江港航道债务和资产移交等问题的会议纪要-市政府【2013】172号会议纪要			项目级次	市本级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由湛江市财政安排本级资金5000万元用于2024年度航道包还本付息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5000	转移支付至下级	500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5000	转移支付至下级	500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30	资金管理	5	资金支出率	5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以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	1. 预算资金预算执行通报; 2. 其他能反映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绩效目标管理	20	目标合理性	20			20		反映绩效目标内容是否完整规范,绩效指标是否细化和量化,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评定;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政策依据是否关联,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不符合以上要求的,视情况扣分。	绩效目标设置相关文件材料。
		事项管理	5	监管有效性	5			5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 预算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35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指标完成政府还贷金额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5000	5000	1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市委市政府、省主管部门的工作报告; 3. 市委市政府、省主管部门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质量指标		指标经费执行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按预定进度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完成投资成本		5000	5000	5			
		经济效益指标		还本付息达到预期效果%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准时偿还银行本息		1	1	5			

效益	35	生态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对生态环境影响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0	0	5	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20	20	5		
		满意度指标		提升服务水平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1. 无						1. 无				